

常环建〔2025〕74号

常德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常德第九加油站 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常德石油分公司：

你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常德第九加油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申请材料收悉。根据专家评估意见和《报告表》受理后在网上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的情况。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丹阳街道柏子园社区洞庭大道 590 号，其中心坐标为：东经 $111^{\circ} 42' 9.04288''$ ，北纬 $29^{\circ} 2' 34.80678''$ 。该公司湖南常德第九加油站建设项目由常德市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2 月审批同意（常环建〔2019〕23 号），于同年 3 月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针对该项目涉嫌存在的违法问题，已移交常德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处理。

二、根据《报告表》，该扩建项目新增 1 套三次油气回收系统，新增 1 个 $30m^3$ 92#汽油储罐，扩建后全站设有 5 个地埋式油品储罐，其中 2 个 $30m^3$ 92#汽油储罐、1 个 $30m^3$ 95#汽油储罐、1

个 30m^3 98#汽油储罐，1个 30m^3 0#柴油储罐。站内油品储罐总容积为 150m^3 ，折合油罐总容积为 135m^3 （柴油罐容积折半计算）。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中加油站的等级划分标准，该项目扩建后加油站等级不变，属于二级加油站。该项目总投资3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的33%。

三、根据《报告表》结论、专家审查意见，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风险防范应急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我局同意你公司补办该项目环评手续。

四、该项目在进行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严格落实“以新带老”措施，确保项目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一)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经隔油池预处理后的洗车废水、地面冲洗废水，一并经废水总排口排入洞庭大道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汇入皇木关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放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皇木关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二)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对输油管道和卸油、加油、储油设备及油品运输、贮存的管理。卸油、加油、储油废气经三次油气回收系统（吸附+冷凝）处理。加油站边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及油气回收装置油气排放须满足《加油

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限值要求。

(三) 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暂存和处置工作，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设置危废暂存间，其建设、运行和管理应分别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四)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震、消声、隔声等措施降低设备噪声排放，禁止不符合国家噪声排放标准的运输车辆进入站内，限制车速。厂界南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东、西、北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五) 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设置地埋式双层油罐，加油区及罐区地面、输油管线表面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配备渗漏检测传感器与自动报警系统，输油管道采用双层管线并设置泄漏检测设施。落实地下油罐区、卸油区、加油区、危废暂存间等重点防渗区的防渗措施，建立防渗监测台账，详细记录自动报警系统运行数据及地下观测井监测结果。

(六) 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建立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落实各项事故应急防范措施，严防风险事故发生。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若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该项目应按照国家规定重新办理排污许可手续，投产后三个月内对配套建设的环

境保护设施组织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

六、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及日常环境管理工作按属地管理原则由常德市生态环境局武陵分局具体负责。

常德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11月26日

抄送：常德市生态环境局武陵分局、湖南志远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